

(修订版)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跟进“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 / 莲塘口岸”大埔段道路工程工作小组
2016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日期： 2016年7月26日(星期二)

时间： 上午10时30分

地点： 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刘志成博士	主席
陈灶良先生,MH	成员
陈笑权先生,MH	成员
邓铭泰先生	成员
黄碧娇女士,BBS,MH,JP	成员
胡健民先生	成员
曾汉文先生	成员
钟乐展先生	高级工程师 2(吐露港公路) / 路政署
香玲珑先生	工程师 3(吐露港公路) / 路政署
梁建基先生	工程师 5(吐露港公路) / 路政署
张国威先生	工程师 / 口岸工程 5(新界东) / 土木工程拓展署
吴启文先生	高级地政主任 / 工程 2(大埔地政处) / 地政总署
王志轩先生	工程师(大埔)3 / 运输署
陈永良先生	联络主任(4)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冼宝琼女士	联络主任(5)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钟国辉先生	驻地盘总工程师 / 安诚—奥雅纳—博威联营顾问公司
林启华先生	地盘代表 /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赵美如小姐	交通管理联络主任 / 中国建筑工程(香港)有限公司
何志洪先生	地盘代表 / 俊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陈文华先生	交通协调员 / 俊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黄仲达先生	驻地盘总工程师 / 艾奕康有限公司
陆志健先生	驻地盘工程师 / 艾奕康有限公司
黄瑞蒙女士	驻地盘工程师 / 艾奕康有限公司
陈盟锵先生	秘书

请假者：

余智荣先生	成员
任万全先生	成员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成员
关永业先生	成员
区镇濠先生	成员
陈凯泳先生	成员
徐敬禧先生	成员

I. 通过 2016 年 6 月 15 日第 3 次会议纪要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TFL 10/2016 号)

秘书处没有收到上次会议纪要的修订建议。席上并无成员提出其他修订，上次会议纪要获通过作实。

II. “旧政务司官邸附近道路交汇处与粉岭之间的吐露港公路 / 粉岭公路扩阔工程”第二期(合约编号 HY/2012/06)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TFL 11/2016 号)

2. 钟乐展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WGTFL 11/2016 号。赵美如小姐以简报详细介绍工程进度及临时交通改道的安排。

3. 有成员询问路政署将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何时开通九龙坑行车天桥(“C 桥”)。他续指有村民要求当局开通 C 桥后,不要立即封闭桥头行车桥(“J 桥”),让村民适应新的行车模式。此外,他请路政署提供详细图解,向村民清楚解释交通改道安排。另外,他请路政署竖立临时路牌,让村民知悉 J 桥已封闭。

4. 有成员请路政署通知村民临时交通改道安排。

5. 钟乐展先生回应如下:

- (i) 路政署已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和 7 月 15 日连同顾问公司及承建商与邓铭泰议员、大窝村、元岭村及九龙坑村(“三村”)村代表举行会议,

讲解开通 C 桥及封闭 J 桥的安排。

- (ii) 路政署、运输署及警方就九龙坑行车天桥通车安排一事商讨后，决定于 C 桥通车时须同步封闭 J 桥，以免令驾驶人士混淆。同时，为免产生混乱，C 桥的开通时间将定于专线小巴第一班车开动之前启用。
- (iii) 路政署将会悬挂横额及派发传单，让村民预早知悉开通 C 桥及封闭 J 桥的安排。
- (iv) 如有需要，路政署、顾问公司及承建商乐意约同运输署、警方、三村村代表及当区议员向村民再次解释同步开通 C 桥及拆卸 J 桥的安排。

6. 钟国辉先生补充，专线小巴营办商将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安排专线小巴试行 C 桥。运输署稍后会与有关营办商商讨运作细节。

7. 张国威先生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会与路政署紧密联系，包括如何预先提醒驾驶人士 J 桥将于何时封闭而使用 C 桥，譬如于封闭 J 桥数日前在 J 桥两边的出入口竖立告示。至于有成员提出派发传单以增加宣传成效，土拓署会与路政署跟进有关事项。

8. 有成员建议提早至凌晨开通 C 桥，及派员于凌晨至午夜时分在 C 桥指挥交通，确保驾驶人士知悉新的交通安排。此外，他请路政署及顾问公司通知三村村公所 C 桥确实的开通时间。

9. 主席表示，除了 J 桥，当局亦应于 C 桥附近竖立路牌，提醒驾驶人士 J 桥已封闭，今后须使用 C 桥横跨粉岭公路。

10. 钟乐展先生回应，路政署与运输署商讨后，决定将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上午 5 时正开通 C 桥并同时封闭 J 桥。路政署及土拓署的承建商及顾问公司会跟进在 C 桥及 J 桥两边出入口竖立临时交通标志，提醒驾驶人士开通 C 桥及封闭 J 桥的安排。

11. 钟国辉先生补充，如有需要，顾问公司及承建商可于 C 桥开通一至两周前在三村及南华莆村村公所召开村民大会，向村民讲解开通 C 桥、封闭 J 桥及更改行车路线等安排。

12. 主席表示他、陈灶良议员、泰亨村代表、大埔民政事务处、路政署及运输署已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举行会议，并就扩阔中心围出入口一事的解决方案达成共识，有关的位置将会重置成一个 6 米阔的出入口。他请成员备悉于会议桌上的图则(附件一)。

III. 莲塘 / 香园围口岸土地平整及基础建设工程一工程合约 3(包括南华莆与桥头之间一段约 1 公里长的粉岭公路扩阔工程)(合约编号 CV/2012/09)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TFL 12/2016 号)

13. 张国威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WGTFL 12/2016 号。陆志健先生以简报详细介绍工程进度、临时交通改道的安排及在粉岭公路安装行车桥预制造件的工作。

14. 陆志健先生亦详细介绍拆卸 J 桥的临时交通措施及封路安排。

15. 张国威先生补充，根据合约，J 桥封闭后，会随即进行拆卸工作。他表示如路政署能与村民及当区议员达成共识，希望稍为延迟拆卸 J 桥的日期，土拓署愿意配合，惟有关安排不得违反署方与承建商签订的合约。

16. 主席要求在横跨粉岭公路由粉岭进入大埔区的第一条行车或行人天桥悬挂“欢迎莅临大埔”的灯饰(“欢迎牌”)，让来自北区的市民知悉已进入大埔范围。

17. 有成员担心上述建议会为行人天桥带来负重问题，他请当局谨慎考虑有关建议的可行性。钟国辉先生回应，在行人天桥设置欢迎牌会否导致负荷过重问题需视乎欢迎牌的设计及物料而定。

18. 王志轩先生补充，运输署不建议在高速公路附近悬挂横额。

19. 有成员建议将有关建议转交渔农工商、旅游及文娱康体委员会辖下的大埔推广及宣传工作小组跟进。成员没有异议。

IV. 其他事项

20. 成员没有提出其他事项。

V. 下次开会日期

21. 下次会议日期将另行通知。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6 年 10 月